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
承辦人：陳乃瑛

電話：(02)29620462 分機162

傳真：(02)29551357

電子信箱：AC734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體學字第11501776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177665_112-115新北市高中職體育班課程計畫第3次檢視結果.pdf)

主旨：貴校「115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計畫」業經檢視通過，本局同意備查，請於115年1月31日前將含備查文號之課程計畫電子檔公告於貴校網站，並據以實施課程及教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1月23日臺教授國字第11566001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「115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計畫填報第3次檢視結果」。

正本：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（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）、普通型課程計畫填報系統（國立宜蘭高級中學）、技術型課程計畫填報系統（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）、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團隊（國立暨南國際大學）

